

内蒙古自治区综合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文件



内综疾字〔2023〕48号

关于举办内蒙古自治区结核病防治综合 质量控制暨耐多药结核病防控工作能力提升 培训班的通知

各盟市和满洲里市、二连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防治所）、结核病定点医院，内蒙古自治区第四医院：

为进一步加强全区结核病防治的综合质量控制工作，持续加强耐多药结核病防治工作并推动结核病防治新知识、新技术和新方法的应用，以提高防治、临床及管理业务的水平、诊疗技能和管理能力，整体提升全区结核病防治的工作质量和服务水平，在“中国防痨公益基金全国结核病防控促进计划—人才培养项目（星辰计划）”的支持下，定于2023年3月2-5日在呼和浩特市组织举办内蒙古自治区结核病防治综合质量控制暨耐多药结核病防控工作能力提升培训班。

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 （一）结核病防治综合质量控制理论与实践；
- （二）内蒙古结核病防控形势分析及 2023 年重点工作；
- （三）结核潜伏感染防控策略与措施，重点人群结核分枝杆菌潜伏感染筛查和预防性治疗新技术；
- （四）不典型肺结核的影像诊断；
- （五）耐药产生原因和机理、耐药结核病诊断流程；
- （六）耐药结核病治疗原则、依据、进展和抗结核药物不良反应处理；
- （七）耐多药结核病治疗转归监测、数据分析与评价；
- （八）病案讨论等。

二、培训时间

2023 年 3 月 2 日报到，3-4 日培训，5 日离会。

三、培训地点

内蒙古饭店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乌兰察布西路 31 号，电话：
0471-6938888。

四、参加人员

- （一）各盟市和满洲里市、二连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防治所）主任（所长）或分管主任（所长）、结核病防治科负责人及负责耐药管理、统计监测的人员共 4 名。
- （二）各盟市和满洲里市、二连浩特市结核病定点医院

院长或分管院长、结核病防治科负责人及负责耐药临床诊疗、统计监测的人员共 4 名。

（三）内蒙古自治区第四医院院长或分管院长、结核病防治科负责人、结核病实验室负责人及负责耐药临床诊疗、统计监测、患者随访的人员共 6 名。

（四）邀请自治区结核病防治综合质量控制专家指导委员会驻呼专家参加。

（五）自治区综合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防治相关专业人员和培训师资等。

五、其他事宜

（一）培训班所有师资、学员均需通过“星辰计划”项目系统（<http://rencaipeixun.cata1933.cn/>）注册参会。培训班将通过微赞直播平台（链接届时发布）进行直播。

（二）有需要开展耐药患者病案讨论的，请提前做好 PPT 并准备相关资料。

（三）参加人员食宿由培训班负责，交通费及差旅费自理。培训班不安排接（送）站，请参加培训人员自行前往培训地点。

（四）请各盟市和满洲里市、二连浩特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结核病防治所）负责通知定点医院按时参加培训，并汇总培训班回执（见附件）于 2 月 22 日前报至联系人。自治区结核病防治综合质量控制专家指导委员会驻呼专家的

回执于2月22日前直接报至联系人。

联系人：马春燕 电话：18647373682

邮箱：machunyan1711@sina.com

附件：培训班回执

内蒙古自治区综合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3年2月17日



附件

培训班回执

姓名	单 位	性别	民族	职务	手机号	报到时间